

证券代码：300461

证券简称：田中精机

公告编号：2026-005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14,548.38 万元，同比下降 24.46%。公司主营业务和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但按最新收盘价测算，公司滚动市销率已超 25 倍，显著高于行业内平均市销率，公司股价自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涨幅达 166.02%，短期涨幅巨大，股价短期存在回落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原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佑富”）的八名债权人联合向公司提起诉讼，涉案金额 108,322,221.90 元，不排除本次诉讼事项可能对本公司的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造成一定影响。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 年 2 月 5 日、2026 年 2 月 6 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股票交易异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2、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14,548.38 万元，同比下降 24.46%。公司主营业务和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但按最新收盘价测算，公司滚动市销率已超 25 倍，显著高于行业内平均市销率，公司股价自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涨幅达 166.02%，短期涨幅巨大，股价短期存在回落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原控股子公司深圳佑富的八名债权人联合向公司提起诉讼，涉案金额 108,322,221.90 元，不排除本次诉讼事项可能对本公司的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造成一定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2 月 6 日